"太阴病阳复欲解之下利"辨识

邓伟哲1, 杨志欣2

(1.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 211 医院, 黑龙江 哈尔滨 150080 2.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药学院, 黑龙江 哈尔滨 150040)

摘 要:通过脑梗塞病例的介绍,探讨了《伤寒论》第 278 条"太阴病阳复欲解之下利"关于"暴烦与下利"的发生先后和"太阴病转愈"是否是"太阴病自愈"的问题,从而提出烦躁与下利的发生先后并不重要,关键是伴有症状决定其转归。同时认为此证病机不是阳郁.而是脾胃阳虚轻证并胃中停有积滞的虚实夹杂之证.从而提出该证不是太阴病的自愈症。

关键词:伤寒论;

太阴病;

下利

中图分类号: R37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 - 5276(2001) 05 - 0462 - 02

《伤寒论》第 278 条曰:"伤寒,脉浮而缓,手足自温,系在太阴。太阴当发身黄,若小便自利者,不能发黄,至七八日,虽暴烦下利,日十余行,必自止,以脾家实,腐秽当去故也。"此条文中所言下利为太阴病阳复欲解之下利。由此可看出,下利一证并非俱为病理表现,还可为正气来复,疾病向愈的先兆,因此临床中应引起足够的重视。

曾治一患者 59 岁。1995 年 7 月患脑梗塞。脑 CT 提示: 右侧基底节区片状阴影, 经抢救好转后, 半 身不遂、卧床半年余、1996年2月来诊。 症见左侧半 身不遂,口眼向右歪斜,头晕,纳少,口中腐臭,便溏, 大便 1~2 次/日, 小便正常, 血压 150/105mmHg, 舌质 暗红, 苔腐, 脉沉缓无力。辨证为气虚血瘀型半身不 遂(中风后遗证),方用补阳还五汤加减;黄芪100g,赤 芍 15g, 川芎 15g, 山药 20g, 乌梢蛇 25g, 红花 15g, 地龙 15g, 桑寄生 30g, 续断 15g, 茯苓 15g, 白术 15g, 神曲 20g, 炙甘草 10g。7剂, 水煎服。患者服药1剂后.出 现肠鸣腹泻日7次,次日,患者出现心烦,面赤,血压 升至210/130mmHg,继腹泻6次,余甚惊惧,后仔细分 析此方,并无一味泻下滑肠之品,而脉有和缓之意,忽 忆起《伤寒论》太阴病篇中有:"…若小便自利者,不能 发黄,至七八日,虽暴烦下利,日十余行,必自止,以脾 家实。腐秽当去故也。"因告诉患者勿惊,继续服药, 泻必自止。果然又服上方2剂,血压降至135/ 95mmHg, 心烦未作, 腹泻止, 大便转常, 饮食增加, 头 目清醒, 口中腐臭之气已消, 口眼歪斜有所好转, 惟手 足不遂变化不明显, 续用上方加减治疗后有进步。

以上病例,可看出此下利显然是疾病好转的表现,对于第278条条文,历代医家均有论述,笔者认为尚有值得探讨之处,故提出观点如下:

其一,关于暴烦与下利的发生先后 条文中先 书"暴烦"后言"下利",故成无己《注解伤寒论》曰: "今至七八日,暴烦,下利十余行者,脾家实腐秽去 也。下利烦躁者死,此以脾气和,逐邪下泄,故虽暴 烦下利日十余行, 而利必自止。"提出了"下利烦躁者 死"的观点、《伤寒论》五版教材也引用了清代医家汪 苓友的注释。汪氏曰:"成注云:下利烦燥者死,此为 先利而后烦, 是正气脱而邪气扰也。兹则先烦后利 是脾家之正气实, 故不受邪而与之争, 因暴发烦热 也。下利日十余行者, 邪气随腐秽而得下泄也。以 故腐秽去尽, 利必自止, 而病亦愈。" 笔者认为汪氏所 注释在理论上"先利后烦则死,先烦后利则生"的论 点是完全正确的。但与笔者所治患者出现的反应却 正相反, 因此笔者认为在临床中不能拘泥于此观点, 应从临床实际出发,脉症合参。"先利后烦亦可生", 在病机上是太阴病日久,胃肠积滞久停,脾宜升则 健,给予扶正之品,诸药入胃,阳气来复,正邪相争, 祛邪外出,故积滞之邪由大肠而下。暴烦乃正邪相 争之反应, 因此正气尚弱与邪气相争不甚, 故心烦可 不明显,续进药,则正气渐强,正邪相争剧烈,故心烦 加剧。笔者认为烦躁与下利的发生先后并不重要, 关键是伴有症状决定其先后,如伴见下利清谷,恶寒 内盛, 虚阳外越的下利, 当属病情加重, 预后不良。 如伴见手足温和, 无畏寒, 脉浮缓, 可知为正盛邪祛 的佳象。成无己、汪苓友两位医家皆注暴烦和下利, 当分先后, 实是误解仲景的原意, 结果把此条文复杂 化,以上病例可说明这一问题。

其二,关于太阴病转愈是否是太阴病自愈对于本条,历代医家多认为是太阴病的自愈证。柯琴认为手足自温是表阳犹在,暴烦里阳陡发,此阴中有阳、即说明本证以阳气郁滞为主要症机。后根据"发

 前列腺压痛消失, 质地正常或接近正常。显效: 证候、体征较治疗前评分减少 60~80%, E. P. S. 检查白细胞连续 2 次以上较前减少 1/2 或 < 15 个/HP, 前列腺触诊压痛及质地均有改善。有效: 证候、体征评分较治疗前评分减少 30~50%, E. P. S. 检查白细胞较以前改善。无效: 证候、体征评分较前减少 30%以下, E. P. S. 检查白细胞均无改善。

治疗结果 平均经4个疗程治疗后,复查对照疗效标准评定,临床痊愈15例(18.75%);显效26例(32.5%);有效29例(36.25%);无效10例(12.50%),总有效率(87.5%),总显效率(51.25%)。

不良 反应观察 本组 80 例中有 15 例灌肠后出现肛门不适,有便意感,平卧 30min 后,症状减轻或消失。在 15 例中尚有 3 例同时出现阵发性腹痛,未做特殊处理, 30min 后自行缓解,均能继续配合治疗。80 例中有 40 例复查肝、肾功能、心电图及血、尿常规均无异常及不良反应。

7 病案举例

李某, 男, 34岁。尿频, 尿涩痛, 尿后滴白, 会阴部疼痛 7月余, 因用抗菌素疗效差而就诊。舌质红, 苔薄黄, 脉滑数。肛诊: 前列腺略大, 质稍韧, 有轻度压痛, 前列腺液混浊。镜检: 卵磷脂小体 40%, 白细胞 40个/HP, PH 值 7.0, 诊断为慢性前列腺炎。经予自拟前列康方加川萆薢 15g, 灯芯草 10g, 水煎服。灌肠、坐浴、服药10 天后诸症减轻, 继续治疗月余, 诸症消失, E. P. S. 检

(上接第462页) 于阴者六日愈,七八日阳气来复,因而暴烦下利,虽日十余行,不须治,以脾家积秽臭塞于中,尽自止矣。"后进一步说:"能使小便利,则利自止,不须温,亦不须下也。"阐明了此证是太阴病的自愈证。又,程应旄也认为:"若小便自利者,不能发黄,阴欲郁而阳必驱,至七八日虽暴烦下利,日十余行,自止。"可见以上医家俱认为此条文是指太阴病的自愈,笔者对此条是否指太阴病自愈尚存在不同的看法。

」太阴病总的病机为脾阳虚衰,寒湿下注。太阴病下利之证主要与脾有关,而脾为后天之本,肾为先天之本,脾之健运化生精微须借助于肾阳的温煦,脾肾在生理上是相互资生,相互促进的,在病理上亦常相互影响,因此脾阳虚日久,可损及肾阳,而成脾肾阳虚之证。正如太阴病提纲中所云:"太阴之为病,腹满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时腹自痛,若下之,必胸下结硬。""益甚"两字充分说明了太阴病愈利愈重病势加重的可能。况且暴烦说明阳气骤复,正气由弱至强,尚需一个量变过程,如言本条为太阴病自

查: 卵磷脂小体 75%, 白细胞 4~ 5 个/HP。

8 结论与讨论

自拟前列康方适用干慢性前列腺炎湿热壅阻、 气血瘀滞两种类型。对改善临床症状效果明显,对 心肝肾功能无影响,值得进一步深入研究。慢性前 列腺炎属中医淋证、尿浊范畴、多表现为肝经湿热、 气血瘀滞、瘀湿热三邪阻遏下焦, 而引起尿频、尿涩 痛、会阴及下腹部胀痛等临床症状。自拟前列康方 具有清热利湿,活血化瘀散结的作用,重用大黄,以 其入血分可活血通经, 久煎去其泻下作用, 而不影响 其抗菌活性,可提高白细胞对金黄色葡萄球菌的吞 噬活性, 对渗出和肉芽增生为主的炎症过程有抑制 作用。虎杖《本草纲目》云:"治男妇诸般淋疾,用苦 杖根(虎杖根)洗净,锉一合,以水五合,煎一盏..。" 其对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均有抑制作用,与 黄柏、苦参、半枝莲共同清热利湿、解毒通淋.协同发 挥抗菌抑菌作用。泽兰、桃仁、红花、乳香、没药、浙 贝活血化瘀, 理气止痛, 软坚散结, 借水蛭的穿透之 力,从而改善腺体充血状态,软化腺体组织增生及纤 维化,以此煎剂灌肠,药物可直接渗透入前列腺组 织,增强该组织药物浓度,使前列腺血管扩张,血流 加快,促进局部新陈代谢,增强白细胞吞噬功能,从 而使代谢产物、渗出液、致病和诱发炎症的化学物质 和毒素排出,减少局部刺激,最终促使炎症消散,前 列腺组织功能恢复正常。

愈,仲景怎能用一"暴"字来形容。当然太阴病通过饮食调节等方法有自愈可能,但决不会出现阳复暴烦下利的现象。

④《伤寒论》第 318 条云:"少阴病,四逆,其人或咳,或悸,或小便不利,或腹中痛,或泄利下重者,四逆散主之。"少阴病,可从三阳病传变而来,也可以因外邪直中少阴而引起。少阴病除里虚寒证外,还有属阴虚火旺者,应和少阴寒证严格区别。此中四逆指手足轻微逆冷,其病机为阳郁,而如言此条阳郁却手足温和,岂不矛盾吗? 故笔者认为此证非阳郁,而是脾胃阳虚轻证而胃中停有积滞的虚实夹杂之证,文中所言"至七八日"是与《伤寒论》第 187 条:"伤寒脉浮而缓,手足自温者,系在太阴。太阴者,身当发黄,若小便自利者,不能发黄,至七八日,大便硬者,为阳明病。"指出此证发病过程中,存在两种转归,一种经治而愈,出现烦躁下利,又一种由于过用热药,导致由寒变热,由虚转实,形成阳明病。"七八日"只导加度,可以以及以下,是指疾病的演化过程,而非实指疾病痊愈所需时间。